

江苏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方案及实施细则

一、总则

根据《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19〕6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0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20〕4 号）、《关于做好我校 2020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的通知》、《关于做好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命题工作的通知》、《江苏科技大学 2020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等有关文件精神，坚持德智体全面衡量、保证质量、宁缺勿滥的原则，学院高度重视调剂、复试考核环节，切实要求参加调剂、复试工作的全体人员依照公平、公正与公开的原则，以高度认真的态度开展工作。经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对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办法公布。

二、组织领导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 2020 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录取工作，并成立复试小组，负责相应的调剂、复试录取等工作。

三、招生计划

1. 全日制土木工程（学硕，081400）：拟招生 20 人，含推免生 3 人。
2. 全日制土木水利（专硕，085900）：拟招生 38 人，含退役士兵专项计划 1 人。
3. 非全日制土木水利（专硕，085900）：拟招生 9 人。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及在职定向协议（或合同）。

四、招生调剂政策

学院拟录取的推免生和第一志愿考生人数未达到本年度的招生计划，学院将在校外相关单位的考生中进行调剂招生，具体的调剂方案如下：

1. 第一志愿考生复试执行国家线。
2. 调剂考生：
 - (1) 必须满足国家规定的考生调剂基本条件，由学院单独划线，线上考生方有资格参加复试。
 - (2) 所有调剂考生须经过国家调剂系统，不经过国家调剂系统的考生不予录取。
3. 及时公布复试工作相关信息，复试名单以及录取等详细信息报江苏科技大学研究生院审核并予以公布。
4. 本人或有亲属参加复试的教职工，应全程主动回避复试录取工作。

五、复试的形式、内容及具体安排

1. 复试考生范围

(1) 第一志愿上线考生。2020 年第一志愿复试考生为第一志愿报考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且满足国家线的考生。

(2) 调剂考生。调剂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且已通过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同意参加复试的考生，调剂实行差额复试，原则上参考我校差额比例 130%。

2. 复试内容

复试形式均采用**网络远程复试**的方式（每位复试生复试总时间一般 30 分钟左右）。复试包括一门**专业课考核**、**专业综合知识面试**、**口语与听力测试**。

(1) 专业课考核（满分 150 分）。

内容仍为原专业课笔试科目相关内容，924 土木工程综合（5 选 1），具体分专业类别要求如下：

1) 土木工程专业（全日制学硕）

01.结构工程；02.岩土工程；03. 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04. 土木工程建造与管理

2) 土木水利专业（全日制专硕）

01.现代钢结构技术及应用；02.工程结构耐久性；03.土动力学与岩土地震工程；04. 基坑、边坡工程安全与防护；05.工程结构分析及抗震；06.工程项目施工技术与全生命周期管理。

3) 土木水利专业（非全日制专硕）00(非全日制) 不区分研究方向。

复试科目：

A 《混凝土结构原理》2012 第二版，刘立新等编，武汉理工大学出版社。

B 《土力学》2013 第二版，李广信编，清华大学出版社。

C 《抗震工程学》2015 第二版，沈聚敏编，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D 《钢结构基本原理》2005 第二版，沈祖炎编，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E 《工程项目管理》2015 第四版，成虎等编，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其中，土木工程专业 01-03 方向 ABCD 课程任选一门，04 方向选 E 课程。全日制土木水利专业 01-05 方向 ABCD 课程任选一门，06 方向选 E 课程；非全日制土木水利专业 ABCDE 课程任选一门。)

学生在网络远程复试平台上进行专业课考核测试，时间约 5-15 分钟，具体操作请按面试平台（环境）提示操作。

(2) 专业综合知识面试（满分 100 分）。考察考生专业综合能力，时间约 5-10 分钟，主要包括以下二个环节：

1) 考生简述大学学习阶段参加的学习研究、实践经历、获奖等情况，约 2 分钟。

2) 复试组成员围绕专业问题进行针对性提问，考生简要作答，约 3-8 分钟。

(3) 口语与听力测试（满分 50 分）

时间约 5 分钟，主要包括以下三个环节：

1) 自我介绍，考生用英语对个人情况进行简短的自我介绍，约 1 分钟。

2) 英文听力问答，考生与测试老师对话，约 3 分钟。

3) 现场发言，考生就面试老师提出的问题用英语作个人发言，约 1 分钟。

面试组根据考生完成的专业课考核、专业综合知识面试以及口语与听力测试环节远程面试情况，给出评分，时间约 2 分钟。

学院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再次组织复试。

3. 复试时间、复试平台、复试名单公示通道

(1) 复试时间

1) 一志愿考生大约在 5 月 14 日至 20 日间完成复试工作。

2) 调剂考生复试时间待国家调剂系统开通后，导出调剂填报数据，学院审核。对具备复试资格的考生学院将另行通过学院官网通知公告栏、短信方式通知有资格参加复试的考生。请调剂生务必及时关注学院官网，并保持手机畅通。

(2) 复试平台

1) 针对一志愿考生和有资格参加复试的调剂生，我校均采用学信网远程招生面试系统，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

2) 在面试过程中,若遇到断网或其他因素无法正常进程网络远程复试的考生,请务必保持手机电话能正常接通,并开启免提状态。

3) “招生远程面试系统学生操作手册: <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tem/>”,正式以平台发布为准。

4) 务必注意:复试要求是双机位模式,请提前按要求做好设备和软件的安装调试,否则不予复试。

(3) 复试名单公示

学院组织的每批复试名单将及时公布在学院官网 (<http://tmjz.just.edu.cn/>) 快速通道-公示栏。

4. **资格审查所需提交材料列表** (待远程招生面试系统开通后,考生根据提交时间要求,在远程招生面试系统提交所有资格审查电子版材料。)

资格审查参照江苏科技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收条件进行。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未通过或未进行资格审查的考生一律不得参加复试。资格审查材料提交的方式和时间:请及时关注学院官网通知公告栏、手机短信和电话(请务必保持手机畅通)。**考生须如实、准确提交各项材料。如被发现存在弄虚作假行为,考生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1)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

(2) 初试准考证。

(3) 学历学位证明:

1) 应届生提供注册章齐全的学生证或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2) 往届生提供毕业证书或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不能在线验证的考生提供教育部《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3) 境外学历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4) **思想政治考核表(研究生院官网考生须知通知内容下方下载)**。思想政治考核表须由考生人事所在单位基层党组织或人事组织部门填写(应届毕业生由所在院系党组织填写,无学习工作单位的考生由居住地所在街道办事处或居委会的党组织填写,可电子签名或盖章)。

(5) 考生大学学习成绩单(加盖教务部门公章)、毕业论文(设计)摘要、科研成果、专家推荐信、奖学金奖励以及其他能反映研究能力和创新潜质的材料,请考生依据个人实际情况据实提供。

(6) 拟录取类别为“定向就业”的考生,需提交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就业协议(或劳动合同)及在职定向协议(或合同)。

(7)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计划”的考生,还须提供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8) “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三支一扶计划”、“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选聘村官毕业生到村任职”等项目的加分考生提交相应证明材料。

“江苏科技大学定向培养硕士研究生协议.doc” 请至研究生院官网考生须知通知内容下方下载。

请考生将以上材料以PDF形式按照编号顺序提前备好。

5. **复试费用:** 复试考生应缴纳复试报名费80元/人,复试报名费在**网络远程复试平台**统一收取,不缴费不予复试。

6. **体检:** 拟录取考生的体检由考生在所在地三级甲等医院进行,拟录取后下发录取通知书前交至拟录取学院备案。

7. 考风考纪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3个月内，学校将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对于复试、复查中表现差异大的，将进行严格审核和调查，确认冒名顶替或考试舞弊等情况，将予以严肃处理，并进行追究。

六、录取办法

1. 拟录取名单确定

- (1) 复试后按综合成绩分专业录取。
- (2) 每批参加复试的考生，复试结束后，学院会尽快核算考生综合成绩，并在学院网站快速通道公示栏及时公布复试结果。待学校复试工作结束后，拟录取名单将统一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公示。

2. 综合成绩的确定

综合成绩 = 初试总成绩*70%+复试总成绩*30%

复试总成绩=专业课考核成绩（满分150分）+ 口语与听力总成绩（满分50分）+ 专业综合知识面试成绩（满分100分）。

3. 出现以下任一情形，不予录取：

- (1) 复试总成绩（<18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 (2) 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3) **网络远程复试期间，任一环节出现作弊者，不予录取。**
- (4) 学历（学籍）信息有疑问的考生，须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对未通过或未完成学历（学籍）审核的考生不予录取。

七、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老师 联系电话：13861397821

本细则由江苏科技大学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其他未尽事宜按照江苏科技大学有关文件执行。

土木工程与建筑学院
2020年05月12日